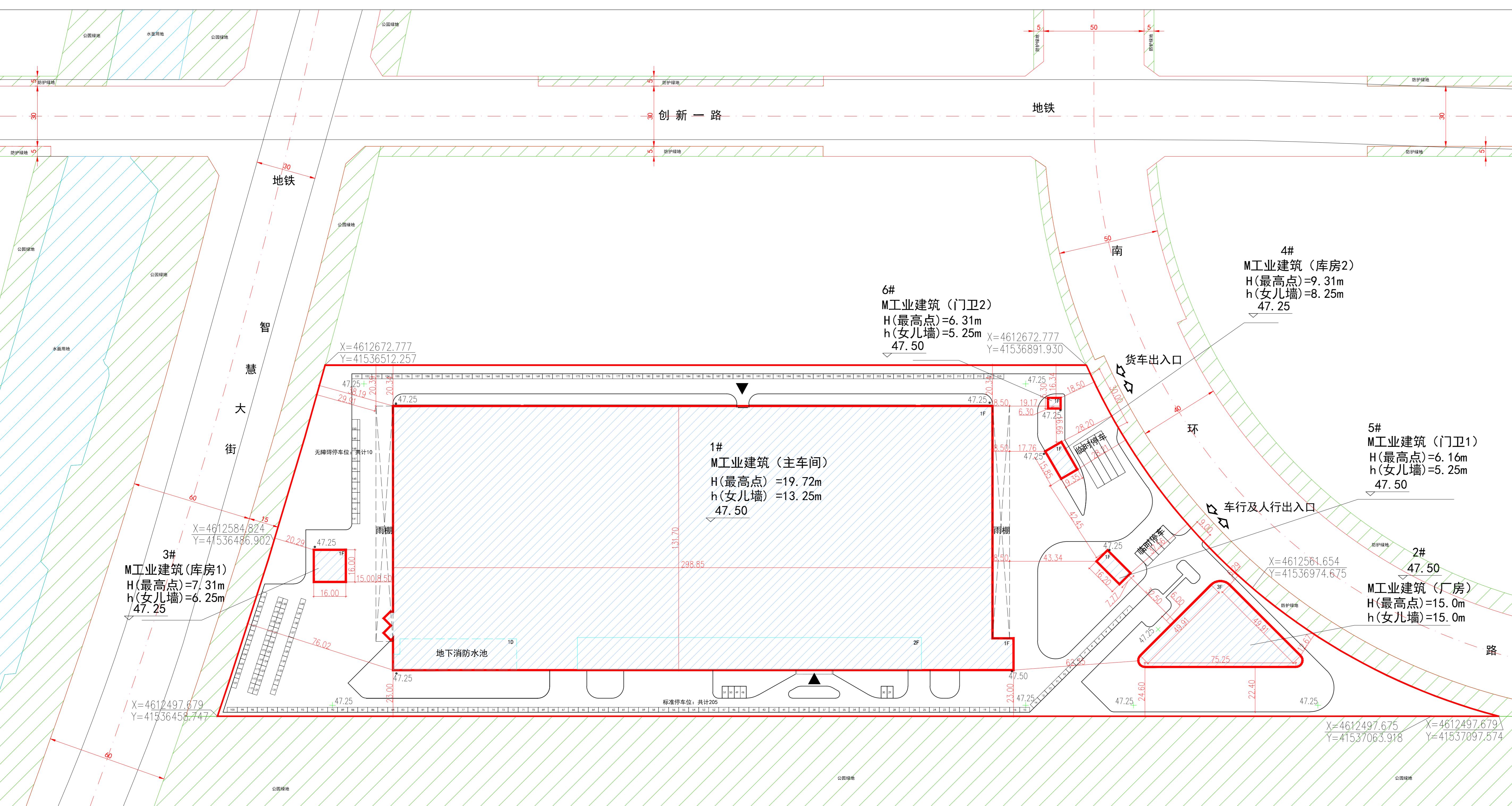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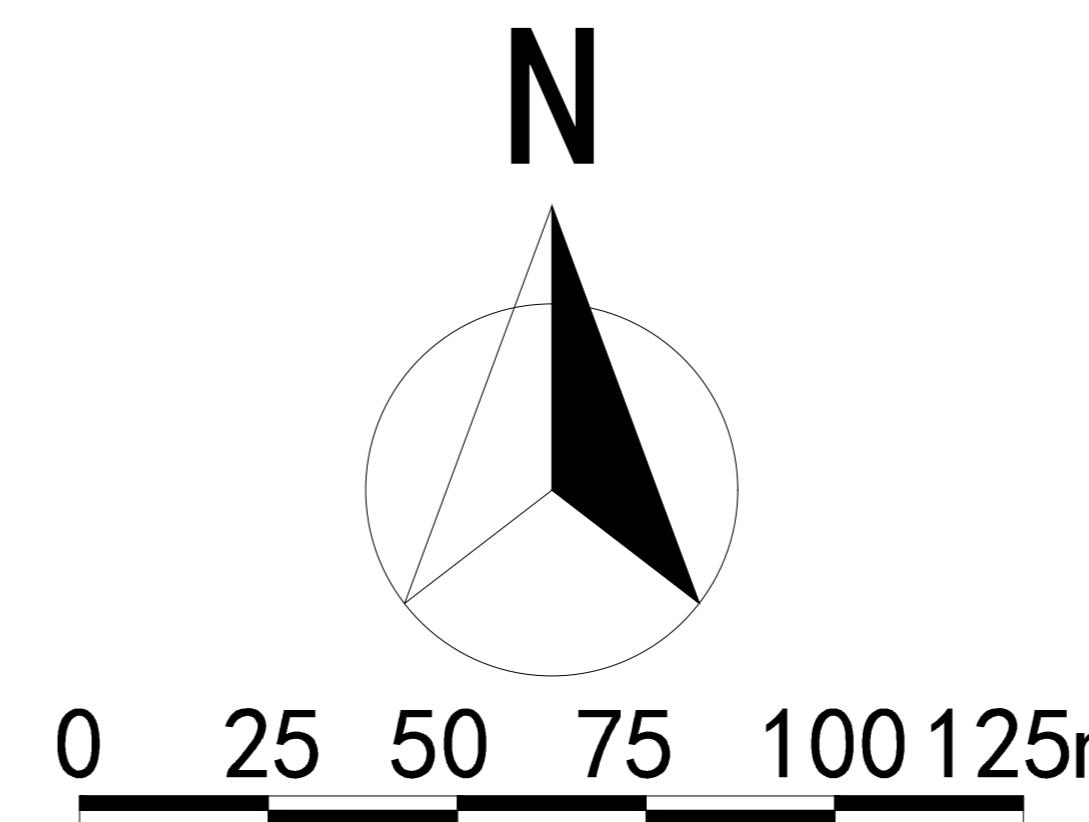


#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## 规划设计方案总平面图



## 公告信息

沈阳新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浑南区智慧大街209号  
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项目规划许可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: 建字第210112202300052号

发证日期: 2023年09月22日

项目名称: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项目

建设位置: 浑南区智慧大街209号

建设单位: 沈阳新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: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, 024-24820955;

沈阳新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, 18624090011;

联系地址: 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109号(创新天地H座9楼)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审批科

公告期限: 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合格后

沈阳新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监制  
2023年10月07日

##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210112202300052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 经审核, 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 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: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 
日期: 2023年09月22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沈阳新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项目
建设位置	浑南区智慧大街209号
建设规模	50180.25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  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 均属违法行为。  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  
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 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供有关资料。  
五、本证所附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## 鸟瞰图

